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 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43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21日（已于2020年3月23日暂停场内申购业务）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9月2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9月2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2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9月21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以2020年9月21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9月21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已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暂停场内申购业务）、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恢复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恢复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办理完毕，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环保 A	新华环保 B	新华环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90	150191	16430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否	否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新华环保份额只可以进行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份额中新华环保 A 份额与新华环保 B 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基金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恢复办理申购（包括场内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但仍暂停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相关限制如有调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最新公告为准。

(3)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新华环保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投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或拨打本司客服电话：400-819-8866。

(4)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 2020 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5)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1 日